

证券代码：603165

证券简称：荣晟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1-017

债券代码：113541

债券简称：荣晟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541

转股简称：荣晟转股

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3月19日通过通讯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。会议由监事长陈雄伟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1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议程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

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、公允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

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.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监事会认为：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来三年（2021 年-2023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环境报告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预计额度内进行，2021 年日常

关联交易定价客观、公允，该等关联交易是必要的，并通过了相关决策程序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关联监事朱杰先生已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1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及额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，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及额度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同意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及额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3 月 31 日